

致参加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考生的一封信

各位考生：

本学期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考试（以下简称 CET）将于 6 月 16 日举行，为使同学们顺利参加考试，现将 CET 考试相关工作及规定温馨提示如下：

1. 考试时必须“三证”齐全（准考证、学生证及身份证），缺一不可。准考证遗失者，不得参加考试；学生证正在补办或遗失者，请及时向所在系开具学生证明（证明上需粘贴考生近期标准照）；身份证遗失者，请及时向户口所在地的公安机关开具户口证明原件或复印件。

2. 考生只能携带考试证件（准考证、学生证及身份证）、碳素笔、2B 铅笔、橡皮擦及耳机参加考试，如携带与考试无关的物品需放回宿舍后才来参加考试，若将物品放在考场内或考场外遗失的后果自负。由于进考场前监考教师须利用“金属探测器”逐一检测考生是否携带手机、隐形耳机等有关作弊工具。因此，请各位考生参加本次考试时不要将耳环之类的首饰带入考场。对拒绝上交通讯工具或不服从监考教师管理的考生禁止入场，取消其考试资格。

3. 考生不得无故缺考，确实有事不能参加考试的学生需提前向辅导员办理请假手续，由辅导员将本班审批的请假条于考前交教务处教务科备案。如无故缺考也未办理请假手续的学生，将取消下一轮的报考资格。

4. 考生进场时间：上午 8:30 开始，下午 14:30 开始入场，入场开始 20 分钟（即上午 8:50，下午 14:50）后，禁止入场。考生进场时间以此通知为准，考试时间以准考证上的时间为准。

5. 考生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做答题目。书写部分一律用黑色字迹签字笔作答，填涂信息点时只能用 2B 铅笔涂黑，不得使用涂改液和透明胶带，否则试卷或答题卡作废。

6. 请参加考试的考生提前调试好耳机，并于 6 月 13、14 日（周三、四）下午 16:00—17:00 到相应考场区域进行试听，如发现耳机或听力质量有问题的及时与信息中心老师联系（电话：13578397293），以便及时维修。

7. 2015 年 11 月 1 日正式实施的刑法第 284 条：**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”**。为了保护考生本人，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及于考试无关的物品参加考试。

8. 组织或参与提供、兜售、传播大学英语等级考试“特殊答案”是一种违法犯罪行为，考生购买、使用特殊答案属于协同犯罪，对参与犯罪人员，一经查实，绝不姑息，一律送交公安机关处理（考试期间均有公安民警全程参加）。

9. 教育部考试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对考生答案进行统计分析，能够判断出你是不是购买了所谓的“CET 试题、考前答案”。因为这些答案都是错误的，对“错误一样的雷同答案”称为“特殊答案”。这些“特殊答案”不但没有使投机取巧的考生通过考试，反而影响了考生的正常发挥，因此，同学们要铭记相信别人不如相信自己。

因此，我们再次向同学们呼吁：**请各位考生恪守承诺，遵守考纪，诚实应考，坚决杜绝作弊行为，切勿因小失大。**

最后，我们衷心祝愿每位考生取得佳绩！

温馨提示：

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实行“多题多卷”的模式，因此，请同学们在参加考试时，当监考教师发下试题册、答题卡 1、2 后，试题册封底上粘有一张条形码，考生需将这张条形码揭下后粘贴在答题卡 1 的条形码粘贴框内，这样考试才有效。切勿忘记！

云南大学旅游文化学院教务处

2018 年 6 月 6 日